

证券代码：834815

证券简称：巨东股份

主办券商：方正承销保荐

浙江巨东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9年12月19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浙江巨东股份有限公司三楼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9年12月13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应友生
- 6.会议列席人员：全体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
- 7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通知、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、表决程序及出席情况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浙江巨东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实际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2020年度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- 1.议案内容：

2020 年度，关联方应友生、林春芳、应函扬、应梦茜为公司向金融机构贷款提供担保，预计关联担保合计金额不超过 90,000 万元；公司向关联方台州市邦腾金属有限公司、平和商事株式会社、株式会社中京、平田工业株式会社采购商品，预计发生金额合计不超过 76,000 万元；关联方株式会社中京向公司提供资金拆借，预计发生金额合计不超过 20,000 万元；公司向关联方平和商事株式会社及其子公司销售商品，预计发生金额合计不超过 1,000 万元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预计 2020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48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关联董事应友生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浙江巨东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董事会提请于 2020 年 1 月 6 日召开浙江巨东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49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《浙江巨东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》

浙江巨东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年12月20日